

证券代码：871371 证券简称：易可文化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视频电话方式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夏俊成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朱荷婷、陈云梨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1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2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退市公司及两网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未发现《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1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 2022 年度规划布局，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未来经营计划作出详细安排，并对公司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进行了详细测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分配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